

广东省平远县智能制造产业园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一期)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监测技术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项目位于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热柘镇热柘村，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东经 115° 58' 55"、北纬 24° 31' 50"。总占地面积为 37.43hm，其中永久占地 17.7m²，临时占地 19.73m²。项目挖方总量为 419.37 万 m³，填方总量为 8.79 万 m³，弃方总量 410.58 万 m³(其中 230 万 m³ 运输至 3 处弃渣场堆放处置，180.58 万 m³ 运输至建设单位指定的平远县建筑渣土余泥消纳场进行处置，该消纳场位于平远县大柘镇岭下村大畲里)。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 5 号，2017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

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等有关规定,需按规定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三、项目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 1、项目预算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
- 2、公开选取方式:择优方案选取。

四、服务期限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直至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监测。

五、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六、解决争议方法

1、签订的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2、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广东平盛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0日

